

「彰濱 (II) 地面型太陽光電施工前地方說明會」

會議紀錄

一、 時間：114 年 1 月 17 日上午 10 時 00 分

二、 地點：彰濱產業園區服務中心線西區

三、 主席：劉副處長全榜

記錄：邱鼎哲

四、 出席單位及人員：(詳簽名表)

五、 主席致詞：

首先感謝各位來參與台電公司所召開彰濱 (II) 地面型太陽光電施工前地方說明會，出席單位包含彰化縣政府、立法委員陳秀寶辦公室、鹿港鎮公所、彰化縣線西廠協會、彰濱產業服務中心及社團法人彰化縣環境保護協會等相關單位，今日議程將先由本處進行簡報，再開放各位長官及先進提供寶貴意見及意見交流。

六、簡報:(略)

七、討論事項:

(一)提問一(立法委員陳秀寶辦公室-陳前委員進丁)

重點是綠能是最衛生，且對減碳方面最有幫助，但其施工及安全部分尤為重要，於施工期間戮力達成零事故，另外也應該要注意所在地的環境管理。

◎台電回應:

本案執行期間將依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及環境保護相關法規辦理，並配置工地負責人、職業安全管理人員及環境保護人員等人員於現場執行，台電一定會注意施工安全，防範工安事故發生，並做好工地環保措施，確保不會影響周遭環境。

(二)提問二(彰化縣環境保護協會-施總幹事)

光電應優先設置於廠房屋頂，以免排擠工業用地，破壞農地及山坡地。

◎台電回應:

本案係利用原彰濱光電廠內之閒置土地增建太陽光電系統，其土地使用類別為丁種建築用地，故無排擠工業用地、破壞農地及山坡地等疑慮。

(三)提問三(彰化縣環境保護協會-施總幹事)

彰濱(II)光電所發的電是否有確實留在當地供彰濱工業區使用？

◎台電回應:

本案所發電力將於升壓後併入彰濱超高壓變電所，就近供應當地負載需求使用。

(四)提問四(彰化縣環境保護協會-施總幹事)

光電面板除役汰換是如何處理？

◎台電回應:

本處光電面板除役汰換依循環境部太陽光電模組回收與利用機制相關規定辦理，針對汰換之光電板暫存於倉庫內，待累積至一定數量時，委請合格專業處理廠商進行回收，相關流程可參考環境部資源循環署廢太陽光電板回收服務管理資訊系統(<https://pvis.moenv.gov.tw/>)。

(五)提問五(彰化縣環境保護協會-施總幹事)

光電系統防蝕塗佈的使用量，是否可以承受當地的風蝕及鹽害？

◎台電回應:

本案光電系統的材料選擇及防蝕塗佈等相關組件，係以 20 年耐環境腐蝕最高等級 C.5 為標準進行設計，並規範設備供應商須提供相關合格檢驗文件，可於當地環境條件使用 20 年無虞。

(六)提問六(彰化縣環境保護協會-施總幹事)

建議成立監督會議？

◎台電回應:

本案使用地類別為丁種建築用地不涉及濕地範圍，並已取得能源署核發籌設許可，無須成立監督會議，但相關環境及設備監測都會持續進行。

(七)提問七(彰化縣環境保護協會-施總幹事)

環境監測有哪些項目?

◎台電回應:

本案環境監測項目包含大氣溫度、遮陰溫度、日照、風速及風向。

(八)提問八(彰化縣環境保護協會-施總幹事)

傳聞加州大火可能為光電系統造成，其光電面板上溫度會較高，導致周遭溫度上升 3-4 度，並加速蒸散，本次施作光電系統是否有相關的監測系統及消防設施？

◎台電回應:

光電設置並不會導致周遭溫度上升，且原彰濱光電廠運轉至今，並沒有光電區域較鄰近區域溫度更高的狀況；另本案對環境監測項目包含大氣溫度、遮陰溫度、日照、風速及風向，對設備監測項目包含設備溫度、電流、電壓、發電量及故障訊號等，以即時監測光電運轉情形，並於各電氣設備場所備有滅火器。

(九)提問九(彰化縣環境保護協會-施總幹事)

建議將監測項目列入:氣候、生態調查、清洗用水及變流器之低頻噪音。

◎台電回應:

考量本案為丁種建築用地亦不涉及濕地範圍，且光電屬潔淨綠色能源，故無辦理生態調查；另考量光電板係以清水清洗，且變流器僅有可能在白天尖峰運轉時由散熱風扇產生些許聲音，因此不進行清洗用水及低頻噪音等監測作業。

(十)提問十(彰化縣環境保護協會-施總幹事)

光電面板的清洗，是否以清水清洗？

◎台電回應:

本處係以清水清洗太陽光電板。

(十一)提問十一(彰化縣環境保護協會-施總幹事)

有關本案光電資訊應於說明會前公開。

◎台電回應:

感謝建議，施工前說明會之資料將於當日會前發放。

以上為今日台電說明會報告，與相關提問的回應說明，感謝大家參與
八、散會。(上午 11 時 30 分)